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公告编号：2021-056
债券代码：155006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2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　在紧接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下午 13：00 召开）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枫林路 450 号枫林国际大厦二期六楼裙楼 601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29 日

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一）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认购方式	√
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09	决议有效期	√
2.10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战略合作相关事项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与战略投资者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二）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认购方式	√
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09	决议有效期	√
2.10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战略合作相关事项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与战略投资者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时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议案 1 至议案 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议案 1 至议案 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议案 1 至议案 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 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发布的本公司 H 股股东大会通函及其他相关公告文件。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607	上海医药	2021/6/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资料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 A 股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委托人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1）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件 1）及股票账户卡（如有）。

2、登记方法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的登记。

（1）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9 日 12：00 至 13：00，地点为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枫林路 450 号枫林国际大厦二期六楼裙楼 601 会议室。

（2）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1 年 6 月 28 日（周一）15 点前将上述登记资料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见“六、其他事项”）。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上海市太仓路 200 号上海医药大厦 7 楼　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020

联系人：卢烨、朱娜

电话：021-6373 0908 转　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021-6328 9333

邮箱：Boardoffice@sphchina.com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

附件 1：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认购方式			
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2.06	限售期			
2.07	上市地点			
2.08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决议有效期			
2.10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战略合作相关事项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与战略投资者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于股权登记日）：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3、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公告编号：2021-055
债券代码：155006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2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枫林路 450 号枫林国际大厦二期六楼裙楼 601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29 日

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 年度报告	√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拟受让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1.01	本次债券的票面金额、发行价格和发行规模	√
11.02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
11.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
11.04	还本付息方式	√
11.05	发行方式	√
11.06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1.07	募集资金用途	√
11.08	担保情况	√
11.09	偿债保障措施	√
11.10	承销方式	√
11.11	上市安排	√
11.12	决议有效期	√
11.13	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执行委员会的授权	√
12	关于公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2021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时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9、10、11、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6、7、8、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 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发布的本公司 H 股股东大会通函及其他相关公告文件。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607	上海医药	2021/6/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资料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 A 股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委托人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1）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件 1）及股票账户卡（如有）。

2、登记方法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的登记。

（1）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9 日 12：00 至 13：00，地点为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枫林路 450 号枫林国际大厦二期六楼裙楼 601 会议室。

（2）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1 年 6 月 28 日（周一）15 点前将上述登记资料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见“六、其他事项”）。

3、H 股股东参会方法另见 H 股股东通函及相关公告文件。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上海市太仓路 200 号上海医药大厦 7 楼　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020

联系人：卢烨、朱娜

电话：021-6373 0908 转　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021-6328 9333

邮箱：Boardoffice@sphchina.com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

附件 1：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 年度报告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8	关于拟受让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1.01	本次债券的票面金额、发行价格和发行规模			
11.02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11.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11.04	还本付息方式			
11.05	发行方式			
11.06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1.07	募集资金用途			
11.08	担保情况			
11.09	偿债保障措施			
11.10	承销方式			
11.11	上市安排			
11.12	决议有效期			
11.13	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执行委员会的授权			
12	关于公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于股权登记日）：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3、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600918　　证券简称：中泰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6 号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峰先生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时英女士、郑伟先生、陈晓莉女士将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任职满 6 年离任。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提名严法善先生、綦好东先生、胡希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严法善先生、綦好东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胡希宁先生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提名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因时英女士、郑伟先生、陈晓莉女士任期届满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将少于《公司章程》所规定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在提名独立董事当选前，时英女士、郑伟先生、陈晓莉女士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继续履职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7 日。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附件：严法善先生、綦好东先生、胡希宁先生简历

严法善先生简历

严法善先生，195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研究生。现任复旦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泛海控股有限公司（香港）独立董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綦好东先生简历

綦好东先生，196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西北农业大学（现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农业经济管理博士研究生。曾任山东财经大学教授、副校长；现任山东财经大学教授，兼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希宁先生简历

胡希宁先生，195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东北师范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原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吉林省白城地区通榆师范学校教师、中国科学院院部管理学筹备组管理人员。

证券代码：600918　　证券简称：中泰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7 号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继续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时英女士、郑伟先生、陈晓莉女士自 2015 年 6 月 24 日起担任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时英女士、郑伟先生、陈晓莉女士将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因任职期满 6 年离任。

鉴于时英女士、郑伟先生、陈晓莉女士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在公司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时英女士、郑伟先生、陈晓莉女士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履行程序，完成独立董事的选举工作。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918　　证券简称：中泰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8 号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7 月 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7 月 7 日　下午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23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7 月 7 日

至 2021 年 7 月 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1	严法善	√
1.02	綦好东	√
1.03	胡希宁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1-1.0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918	中泰证券	2021/7/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非自然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或者该股东单位的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代为出席。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或文件进行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需携带原件并留存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股东本人签字，非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4、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但参会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如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务必在其上注明“中泰证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并留有效联系方式。

（二）登记时间

2021 年 7 月 5 日（星期一）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三）登记地点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2011 室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2011 室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员：张君

联系电话：0531-68881327

传真号码：0531-68889001

邮政编码：250001

（二）本次会议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严法善	
1.02	綦好东	
1.03	胡希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